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

暨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方培教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9,138,5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23%。本次减持计划完成后，方培教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8,873,9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82%。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5 年 12 月 3 日，方培教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8,486,800 股，其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22.81%减少至 20.82%，期间权益变动比例触及 1%刻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方培教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 4,264,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 6,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1%；合计减持 10,264,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0%，占其减持前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14.01%，本次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方培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73, 279, 729股
持股比例	17. 1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 25, 657, 270股 其他方式（资本公积金转增、参与配股）取得： 47, 622, 459股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 原因
第一组	方培教	73, 279, 729	17. 17%	方培教持有上海贵 维投资咨询有限公 司 100%股份
	上海贵维投资咨 询有限公司	25, 858, 778	6. 06%	
	合计	99, 138, 507	23. 23%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方培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 年 8 月 14 日
减持数量	10, 264, 600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9 月 4 日～2025 年 12 月 3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 量	集中竞价减持，4, 264, 6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6, 000, 000 股
减持价格区间	10. 11～11. 26元/股
减持总金额	108, 006, 868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2. 4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00%

当前持股数量	63,015,129股
当前持股比例	14.76%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5日